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  
和平文化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的决议草案

### 为世界儿童建设非暴力与和平文化国际十年(2001-2010 年)

大会,

回顾其 1997 年 11 月 20 日第 52/15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7 年 7 月 22 日第 1997/47 号决议,其中宣布 2000 年为国际和平文化年,并回顾大会关于和平文化的 1997 年 11 月 20 日第 52/13 号决议,

考虑到人权委员会题为迈向和平文化的 1998 年 4 月 17 日第 1997/54 号决议,<sup>1</sup>

回顾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关于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1995-2004 年)的各项有关决议,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题为‘迈向和平文化’的项目,

认识到联合国欲免未来世代遭受惨不堪言之战祸的任务需要向和平文化转变,这包括价值、态度和行为的转变,以反映和激发社会互动和在自由、正义和民主原则基础上分享一切人权、容忍和团结,通过排斥暴力和致力于预防冲突,凭藉处理它们的根本原因及采取对话和谈判方式来解决,保证充分行使一切权利和提供充分参与其社会发展进程的手段。

确认世界各地各个社会的每一个阶层的不同形式暴力使儿童蒙受巨大损害和苦难,而和平与非暴力文化则促进在毫无任何偏见或歧视下尊敬每一个人的生命和尊严,

又确认教育在建设非暴力与和平的文化,尤其是教导儿童实践和平与非暴力行为方面的作用,它可促进《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sup>1</sup>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8 年,补编第 3 号》(E/1998/23),第二章,A 节。

强调促进和平与非暴力文化应该源于成年人和灌输给儿童,让他们学会和谐地生活在一起,这将有助于加强国际和平和合作。

强调提议的为世界儿童建设非暴力与和平文化国际十年将有助于促进在《联合国宪章》确立的原则和在尊重人权、民主和容忍的基础上促进和平文化,有助于促进发展、和平教育、信息的自由流动和妇女的更广泛参与作为预防暴力和冲突的整体办法,以及促进旨在为和平及其巩固创造条件的努力。

深信在新的千年开始之际开展这个国际十年的活动将大大协助国际社会在全世界范围内促进和平、和睦、一切人权、民主和发展的努力。

1. 宣布 2001-2010 年期间将是为世界儿童建设和平与非暴力文化国际十年;
2. 请秘书长同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协商,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个行动纲领草案,以便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促进十年的执行,并协调十年的活动;
3. 请各会员国采取必要步骤确保在其社会各阶层,包括在教育机构里,进行关于实践和平与非暴力的教育;
4. 呼吁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尤其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儿童基金会,和邀请非政府组织、宗教、教育机构、艺术家和媒体为世界上每个儿童的利益,积极支持十年;
5. 决定在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题为“和平文化”的议程项目下审议为世界儿童建设和平与非暴力文化国际十年(2001-2010 年)的问题。